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許慈芬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40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F158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119685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122424888_111D2437748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111年度新北區精神醫療網舉辦「協助學校強化諮商
輔導功能」知能講座，鼓勵各校教師及輔導人員公假課務
自理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八里療養院111年10月13日八療社區字第
11150025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：

(一)主題：陪伴傷痕累累的孩子。

(二)日期：111年11月3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
分。

(三)地點：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小（三重區集賢路89號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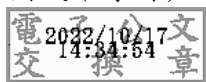
(四)聯絡人：王彩霞臨床心理師；電話：(02)26101660分機
2205。

三、檢附簡章1份，本課程將申請教師研習時數，教師請逕至校
務行政系統報名(額滿為止)。

四、因應防疫，參加者請全程配戴口罩，做好個人防疫措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